

山东管理学院文件

鲁管院发〔2018〕102号

关于制定 2019 版本科专业 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

各部门、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教育部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2018 版），充分发挥培养方案在本科人才培养工作中的指导和纲领作用，学校在总结 2015 版本科专业

人才培养方案实施运行情况的基础上，决定启动2019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工作，为此提出如下指导意见。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高等教育发展规律，充分体现“双立教育”培养特色，把“劳动精神”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把能力培养和创新创业教育作为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内在要求，按照需求导向的原则优化课程体系，按照OBE理念设计课程要求，强化实践教学环节，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积极推进一流专业建设，培养劳动情怀深厚、专业知识扎实、实践能力突出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立德树人

切实贯彻“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实施立业教育为基础、立人教育为根本的“双立教育”，坚持德育为先，育人为本，全面推进素质教育。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为主线，构建思政育人、专业育人、实践育人、劳动育人、文化育人的“五位一体”的德育体系。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提高思想政治课的思想性、针对性和感染力；推进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挖掘专业课的德育元素，在传授专业知识的同时，强化家国情怀、科学精神和职业道德教育。

（二）坚持标准导向

要严格对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

中各专业类教学质量标准和各类专业认证的标准要求和理念内涵，以国家标准为底线，以专业认证为抓手，全面推进专业建设。要正确处理好突出特色与符合规范的关系，在遵循基本理念，满足基本要求的基础上，结合专业实际，彰显本专业在培养方向、课程设置及培养模式等方面特色。

（三）坚持产出导向

按照 OBE 理念的逻辑主线，各专业要深入用人一线进行调研，紧密对接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对人才的实际需求，对接学生全面成长的需求，把握专业人才需求的规模、结构、要求和发展潜力，明晰人才培养方向、定位，理解未来经济社会和行业发展对专业人才知识、能力、素质等方面的新要求，与各利益相关方共同研究制定专业人才的培养目标，明确毕业要求和核心能力，明确开设课程与毕业要求的对应关系。

（四）优化课程体系

以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为目标，按照毕业要求反向设计课程及其模块化，优化课程体系；重视知识内容的系统性和先进性，构建通识教育课程、学科基础课程、专业课程和实践课程有机衔接、比例协调、层次分明的课程结构；增设反映社会需求和专业交叉融合的新课程，重视开发与劳模精神教育、工匠精神培养、科学素养教育、创新创业教育、互联网信息技术等相关的课程；以课程建设为基础，推动教学质量与水平不断提高。

（五）注重个性发展

继续深化学分制教学改革，压缩控制必修课程学分，增加选修课程比例。在保证专门人才基本规格和普遍要求的基础上，为学生根据自身特点制订个性化学习计划和目标创造条件，提供多样化的培养形式和成才途径，实施分类培养。进一步拓展学生自主学习和发展的空间，推行第二课堂活动课程化，完善主辅修制度，促进跨学科复合型人才成长，为学有余力的学生创造更加有利的发展环境。

（六）突出劳动教育

突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中“劳动”品格的培养和精益求精职业态度的塑造，把劳动精神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把劳动教育作为必修内容列入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通过培养学生的劳动意识、养成学生的劳动习惯、铸造学生的劳动精神，使学生既成为劳动教育的受教者、受益者，又成为劳动精神的弘扬者、引领者。营造劳动光荣、技能宝贵的良好成才环境，努力培养热爱劳动、勤于钻研、善于创新的应用型人才，为学生的全面和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七）强化实践育人

按照专业实践能力培养目标，梳理整合优化实践教学体系，分层次、分模块设置实践环节，加大综合性、设计性实验的比例；积极探索符合本专业特点的课堂外实践教学形式，提高实践教学学分比例，丰富实践教学方法和内容；加强与行业企业、工会组织、地方政府的合作，开发引入企业和实务课程，推动教学紧贴生产实际和技术进步；充分利用校内外实践教学资源，

构建更加完善的实践教学体系。

（八）健全双创体系

把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注重学生创新创业意识、思维和能力培养。面向全体学生分层分类开设职业生涯规划、就业指导、创业基础、创新创业思维训练等创新创业类通识课程；开设体现行业特点和学科前沿、融入创新创业思维和方法的创新创业类专业课程；以“第二课堂成绩单”的方式把学生课外科技创新、学科竞赛、创业训练及社会实践等活动纳入毕业学分，形成依次递进、有机衔接的第二课堂和创新创业教育体系。

三、基本要求

（一）明确培养目标

各专业要突出培养高水平应用型人才的要求，结合学校“培养劳动情怀深厚、专业知识扎实、实践能力突出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的人才培养定位和学科专业特色，确定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从总体上说明学生毕业五年后在应具备的思想品德、知识素质和职业能力、可就业的领域、人才的特色、人才的定位等方面的发展预期。

（二）明确开设课程与培养要求的对应关系

各专业要结合学校办学定位，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按照 OBE 理念反向设计学生在知识、能力、素质等各领域的培养规格要求（简称“培养要求”）。要按照知识、能力、素质结构的内在联系和教育教学规律，构建课程体系。要对应培养规格，

科学设置课程，明确课程内容、规范课程名称，明晰课程功能和课程目标，建立课程与培养要求的对应关系矩阵。按照上述要求制定各门课程的教学大纲，并落实到课程教学中。

（三）毕业学分要求

人文、经管、艺术类专业控制在 170 ± 5 学分以内，理工科专业控制在 175 ± 5 学分以内。

（1）理论教学：每 16 学时计 1 学分。

（2）实践教学：人文、经管、艺术类专业实践学分比例不低于 25%，理工科专业实践学分不低于 30%。实践形式具体包括以下三种：

①课内实践，如课内实验、实训、上机等教学环节，每 16 个学时计 1 学分；

②独立实践课，实践教学内容 ≥ 32 且理论学时 ≤ 8 学时应设置为独立实践课，每 32 学时计 1 学分；

③集中实践课，原则上每周计 1 学分。

（3）学分最小单位为 0.5 学分。

（四）教学时间安排

学校教学时间分秋季学期和春季学期，原则上每学期为 20 周，其中 1-18 周为教学周（包括节假日放假），19-20 周为考试周，集中实践课一般安排在第 18 周，如因专业特殊性需要单独安排，应在每学期安排教学任务时向教务处说明，以便统筹安排公共课和教学资源。

（五）课程体系

1. 通识教育平台

积极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整合校内外优质教育资源，打造优质的通识教育课程，鼓励学识渊博、素养高雅的专家和学术带头人面向全校开设通识课程，促使学生所学知识达到文与理的结合、精深与广博的统一，促使学生身心全面成长、智商与情商同步提升。同时通过提供大量的通识选修课程资源，鼓励和支持学生培养兴趣、彰显个性、扬长发展。

（1）通识必修课

①思想政治类课程（16 学分）：包括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中国近现代史纲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形势与政策五门课程，其中形势与政策课程在大三、大四的每学期以讲座形式开展，不计入学时学分。发挥思想政治教育主阵地作用，采用多样化教学方式提高教学效果，增加学生对思政课的获得感，把学生平时思想素质表现纳入成绩评定。加强实践教学，开发丰富的实践教学形式，积极引入在线开放课程资源，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

②大学英语课程（10 学分）：开设四个学期，其中一年级分层开设大学英语 1、2，突出听、说、读、写、译基本技能的培养和语言基本知识的学习；二年级开设大学英语选修课程，针对不同类型学生进行分层和分类教学，通过多样化专项提高的特色外语选修课程满足不同层次学生要求。既着重解决学生学科知识学习过程中所遇到的语言问题，凸显大学英语工具性

特征；又注重培养学生的跨文化意识，凸显大学英语的文化性特征。

③大学计算机课程（2学分）：实行按学科门类分类教学，内容兼顾深度与广度，强调知识的基础性、系统性、实践性，提高学生的计算机应用水平，全面培养学生的信息素养和计算思维能力。创新改革课程的考核方式，采用“线上线下混合式”考核模式，培养学生的计算机应用能力和主动学习能力。

④沟通与表达课程（2学分）：改革传统语文类课程的教学模式，紧密联系学生的文化基础、能力现状及未来职场需要，分为普通话与朗诵、演讲与交流、常用应用文写作等模块开展教学，注重理论和实践的交融，使学生具备良好的人际沟通和交往能力、良好的口语表达能力及较强的应用写作能力。

⑤大学体育课程（4学分）：开设四个学期，144学时，其中每学期设4学时用于体育体能专项训练。深化俱乐部制教学改革，按照学生需求灵活安排俱乐部开放时间，在原有篮球俱乐部、排球俱乐部、足球俱乐部、羽毛球俱乐部、乒乓球俱乐部、健美操俱乐部、武术俱乐部、瑜伽俱乐部、有氧舞蹈俱乐部等九个体育俱乐部的基础上，积极开设体育保健、体育创新课，将学生参与体育竞赛、课外锻炼纳入成绩考核，实现体育运动项目学习系统化。在体育教学活动中大力倡导和培养学生吃苦耐劳、持之以恒、团结合作、勇于拼搏、追求卓越等体育精神，充分体现体育课程的育人作用。

⑥大学生心理健康课程（2学分）：开设两个学期，结合当

前大学生心理健康状况，以适应为主题内容，引导学生了解本阶段个体在知、情、意、行上的发展特点，帮助学生合理面对在学习、生活、人际、恋爱、职业等实际生活中遇到的发展性心理困惑，更好的适应大学生活，促进健康成长和全面发展。

⑦军事理论课程（2学分）：以国防教育为主线，利用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方式，使学生掌握基本的军事理论知识，增强国防观念和国家安全意识、强化爱国主义和集体主义观念，通过加强思想引领，促进大学生综合素质的全面提高。

⑧劳动教育类课程（2.5学分）：包括劳动精神传承与弘扬、劳动意识培养与发展、劳动创新思维培育与践行和劳动权益保障与维护四门课程。开设弘扬劳动精神课程，充分弘扬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开发劳动意识培养课程，指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念，塑造学生良好劳动品格；注重学生的劳动创新意识培养，将创造性劳动思维培养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加强劳动法律法规学习普及，让学生在劳动实践中懂得如何维护自身权益，做好职业安全保护，履行好劳动义务。

⑨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0.5学分）：帮助并引导学生树立职业生涯发展的自主意识，思考未来理想职业与所学专业的内在联系，掌握自我探索和生涯决策的相关技能，了解职业发展的阶段性特点，从而逐步确定长远的发展目标，有规划性地经营自己的职业生涯。

⑩大学生就业指导（1.5学分）：帮助并指导学生科学、客观地解读当前就业形势和政策，针对求职前、求职中和求职后

三个基本环节中的常见问题提供指导与帮扶，使学生了解如何有效管理自己的求职过程，树立正确的就业态度与观念，进而提升求职竞争力，最终实现满意和高质量就业。

⑪大学生创业基础（1学分）：以培养学生的创业基本素质和开创型个性为目标，提高学生创业能力、培育学生创新意识、培养学生创业精神，适应从“以就业为导向”向“以职业发展为导向”转变的要求。通过各项体验式练习，综合提升学生创新创业的素质与能力。

⑫大学生创新创业思维训练（1学分）：以培养学生形成从管理的角度观察、分析和思考现实问题的思维习惯为目标，强化学生的创业精神，锻炼和提升学生的创新思维与创业技能，促进其创新创业素质和能力的养成。

（2）通识选修课

打破专业视野的局限，文理交融、学科交叉，帮助学生开拓视野，优化知识结构，发展学生综合能力，加强学生全面素养，培育学生健全品格，同时鼓励学生培养兴趣、发展个性。通识选修课设人文科学、社会科学、自然科学、经济管理、创新创业、劳动教育、艺术教育等七个课程域，学生须至少修读14学分。其中所有学生须在创新创业课程域至少修满2学分，须在艺术教育课程域至少修满2学分，须跨类至少修满2学分（即获理工类学士学位的学生须在人文科学或社会科学课程域至少修满2学分，获文科类学士学位的学生须在自然科学课程域至少修满2学分）；学生选修与本专业重复或相近的课程，不

计入通识选修学分中。

2. 学科基础平台

学科基础课程要根据学科特色和专业基础知识需要进行设置，同一专业类的不同专业要设置共同的学科基础课程。学科基础课程要优化调整教学内容，主动为学生专业能力培养服务，按需设置，不过于强调学科知识的系统性和完备性。

3. 专业平台

梳理整合专业课程，构建体现本专业特点的核心课 7-10 门，加强对课程的建设与指导，改革教学模式，充分运用多种教学手段，真正让学生掌握专业知识和技能。

原则上各学院同一学科要打通专业选修课，鼓励相近学科跨学院打通专业选修课，并选出部分专业选修课程对全校开放，提高学生自主选择空间，促进学科知识交叉融合。专业选修课可分为春、秋滚动开课或全部滚动，相同课程可以跨年级、专业和学院进行选课，以便于重修、补选和转专业学生选课。

4. 集中实践平台

(1) 基础实践模块：可包括军事理论与训练（2 学分，第一学期）、公益劳动（1 学分，第一至六学期课余时间进行）、社会调研、社会实践等实践内容；

(2) 专业实践模块：由各专业根据专业要求和特点设计，可包括认知实习、课程设计、专业实习、工程教育等实践内容；

(3) 综合实践模块：可包括学年论文、专业综合实践、毕业实习（6 学分，第八学期）、毕业论文（设计）(8 学分，第八

学期)等实践内容。

5. 第二课堂平台

第二课堂平台实行学分认定制度，主要设置为思想政治与道德修养、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文化艺术与身心发展、学术科技与创新创业、社会工作与技能拓展等 5 类实践模块。其中社会实践是必修环节，学生在校期间要根据学校和学院安排，至少在两个学年参加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累计参加实践活动时间不少于 4 周。第二课堂平台由学校团委负责组织实施和认定学分，学生在校期间至少获得 4 学分方可毕业。

6. 创新创业教育体系

包括通识必修课(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大学生就业指导、大学生创业基础、大学生创新创业思维训练)4 学分、通识选修课(创新创业课程域)2 学分、创新创业类专业选修课 2-4 学分、创新创业学分认定等。

各学院应根据本指导意见，制定各本科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

附件：山东管理学院 2019 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基本内容和参考格式

山东管理学院
2018年12月29日

附件

山东管理学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学科门类: *** 专业类: *** 专业代码: ***)

一、培养目标

根据学校“培养劳动情怀深厚、专业知识扎实、实践能力突出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的人才培养定位，结合教育部公布的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按照学科专业特色确定专业人才培养目标，要从总体上说明毕业生应具备的知识素质、职业能力、就业领域、服务面向、培养特色等。

二、培养要求

包括总体表述该专业需要学习的基本知识和理论基础，需要具备的专业实践工作方法与技能，以及需要掌握的专业基本技能；分项表述毕业生应获得的具体知识要求、能力要求和素质要求。

(一) 知识要求 (Knowledge)

K1. ****;

K2. ****;

(二) 能力要求 (Ability)

A1. ****;

A2. ****;。

(三) 素质要求 (Quality)

Q1. ****;

Q2. ****;。

开设课程与培养要求的对应关系矩阵

培养要求 课程名称	知识要求 (Knowledge)					能力要求 (Ability)					素质要求 (Quality)				
	K1	K2	K3	K4	K5	A1	A2	A3	A4	A5	Q1	Q2	Q3	Q4	Q5
课程1															
课程2															
课程3															
课程4															

课程5												
课程6												
.....												

说明：在所有开设课程所对应实现的培养要求栏内打√。

三、课程设置

(一) 主干学科

如：应用经济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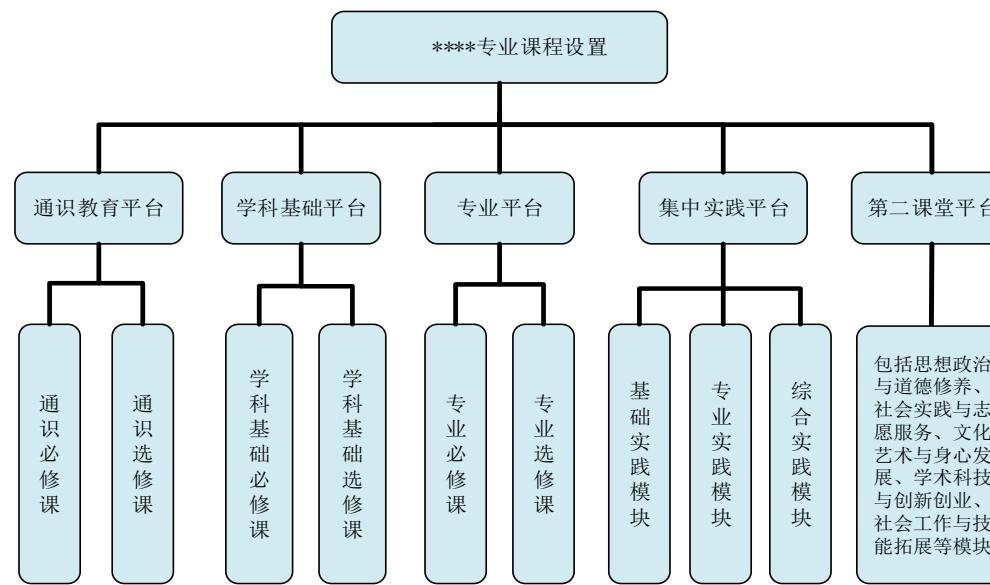
(二) 核心课程

如：政治经济学、微观经济学、****等。

(三) 集中实践平台的安排与要求

如：军事理论与训练（第一学期，2周）、公益劳动（第一至六学期，课余）、****、****、****、毕业实习（第八学期，6周）、毕业论文（第八学期，10周）等。

(四) 课程设置结构图



四、修读要求

(一) 学制与学位

基本学制：4年（弹性学制3至6年）

授予学位：****学士

(二) 毕业总学分及学时基本要求与分配

毕业总学分及学时基本要求与分配表

课程平台	课程类型	课程性质	总学时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总学分	理论学分	实践学分	学分比例
通识教育 平台	通识必修课	必修	792	582	210	44.5	37	7.5	
	通识选修课	选修	224	224	0	14	14	0	
学科基础 平台	学科基础必修课	必修							
	学科基础选修课	选修							
专业平台	专业必修课	必修							
	专业选修课	选修							
小计									
集中实践 平台	基础实践模块	必修	**周				0		
	专业实践模块	必修	**周				0		
	综合实践模块	必修	**周				0		
小计			**周			**学分			

课程平台	课程类型	课程性质	总学时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总学分	理论学分	实践学分	学分比例
第二课堂平台		选修	学分认定			4	0	4	
合计			总学时: ****学时+**周			毕业总学分: ***学分		100. 00%	
实践学分占总学分的百分比			**. **%	实践学分比例计算公式为: (实验/实践学分+集中实践学分+第二课堂学分) / 总学分 * 100% 要求人文类专业不低于25%，理工科专业不低于30%					

五、指导性教学计划进程安排

课程类型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分配			学年、学期、学分分配								考核方式	课程标识			
				计划学时	理论	实践	一	二	三	四	1	2	3	4	5	6	7	8	
通识教育平台 必修课	B030340103001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3.0	48	48	0	3.0											考试	
	B030340103002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3.0	48	32	16	3.0											考试	
	B030340103004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3.0	48	48	0		3.0										考试	
	B030340103005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5.0	80	64	16		2.5	2.5									考试	
	B030340101002	形势与政策	2.0	32	32	0	0.5	0.5	0.5	0.5								考查	
	B010120105024	大学英语	10.0	160	160	0	3.0	3.0	2.0	2.0								考试	
	B070710508001	大学计算机	2.0	32	16	16		2.0										考试	
	B010150105002	沟通与表达	2.0	32	32	0	2.0											考查	
	B060650104037	大学体育	4.0	144	0	144	1.0	1.0	1.0	1.0								考查	D
	B321330107001	大学生心理健康	2.0	32	32	0		1.0			1.0				1.0			考查	

课程类型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分配			学年、学期、学分分配								考核方式	课程标识		
				计划学时	理论	实践	一		二		三		四					
							1	2	3	4	5	6	7	8				
必修课	B321330105001	军事理论	2.0	32	32	0	2.0									考查		
	B030350112001	劳动精神传承与弘扬	0.5	8	8	0		0.5								考查		
	B030350112002	劳动意识培养与发展	0.5	8	6	2				0.5						考查		
	B030350112003	劳动创新思维培育与践行	0.5	8	6	2					0.5					考查		
	B030350112004	劳动权益保障与维护	1.0	16	10	6							1.0			考查		
	B330850112001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	0.5	8	8	0	0.5									考查	C	
	B330850112002	大学生就业指导	1.5	24	24	0							1.5			考查	C	
	B020210112001	大学生创业基础	1.0	16	16	0			1.0							考查	C	
	B050510112001	大学生创新创业思维训练	1.0	16	8	8				1.0						考查	C	
	通识必修课小计			44.5	792	582	210	15.0	13.5	7.0	5.0	1.5	2.5	0.0	0.0			
选修课	通识选修课			14.0	224	224	0	秋季、春季学期滚动开课 学生在修业年限内修满规定学分即可								考查		
	要求：（1）所有学生必须在创新创业课程域至少修满2学分； （2）所有学生必须在艺术教育课程域至少修满2学分； （3）学生在校期间需要跨类选修2个以上学分（获理工科类学士学位的学生应在人文科学或社会科学课程域至少修满2学分；获文科类学士学位的学生应在自然科学课程域至少修满2学分）； （4）学生选修与本专业重复或相近的课程，不计入通识教育选修学分中。																	
通识教育平台小计				58.5	1016	806	210	15.0	13.5	7.0	5.0	1.5	2.5	0.0	0.0			
学科基础平台	必修课																	
		学科基础必修课小计																

课程类型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分配			学年、学期、学分分配								考核方式	课程标识		
				计划学时	理论	实践	一		二		三		四					
							1	2	3	4	5	6	7	8				
选修课							秋季学期滚动开课，学生在修业年限内修满规定学分即可											
							春季学期滚动开课，学生在修业年限内修满规定学分即可											
		学科基础选修课最低修读学分																
专业平台	必修课	学科基础平台小计																
		专业必修课小计																
							秋季学期滚动开课，学生在修业年限内修满规定学分即可											
选修课																		
							春季学期滚动开课，学生在修业年限内修满规定学分即可											

课程类型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分配			学年、学期、学分分配								考核方式	课程标识		
				计划学时	理论	实践	一		二		三		四					
							1	2	3	4	5	6	7	8				
		专业选修课最低修读学分																
		专业平台小计																
		小计																
集中实践平台	基础实践模块	B321330805001	军事技能训练	2.0	2周		2.0									考查	J	
			***专业公益劳动	1.0	课余		第1-6学期各专业组织实施，共计1学分									考查	J	
			***专业社会调研														J	
			***专业社会实践														J	
集中实践平台	专业实践模块		***专业认知实习															
			***课程设计														J	
			***专业实习														J	
			***工程教育														J	
																	J	
集中实践平台	综合实践模块		***专业学年论文															
			***专业综合实践														J	
			***专业毕业实习	6.0	6周										6.0	考查	J	
			***专业毕业论文	8.0	10周										8.0	考查	J	

课程类型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分配			学年、学期、学分分配								考核方式	课程标识																	
				计划学时	理论	实践	一	二	三	四	1	2	3	4	5	6	7	8															
	集中实践平台小计			**周																													
第二课堂平台	思想政治与道德修养			第二课堂由学校团委负责组织实施和认定学分 学生在校期间至少获得4学分方可毕业																													
	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																																
	文化艺术与身心发展																																
	学术科技与创新创业																																
	社会工作与技能拓展																																
	合计			**学时 ***周																													

说明：独立实践课程在课程标识列标注为“D”，集中实践课程在课程标识列标注为“J”，核心课程在课程标识列标注为“H”，创新创业课程在课程标识列标注为“C”，一门课程可标注多个课程标识。

六、课程介绍及修读指导建议

